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340)

公司地址：新竹縣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 8 號
電 話：(03)563-8951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5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9 ~ 50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0139 號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及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及六(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786,059 仟元及 1,921,99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24%及 16.16%；負債總額分別為 280,379 仟元及 687,651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21%及 17.0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54 仟元及(3,685)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98%及(2.71%)。



資誠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會計師

賴宗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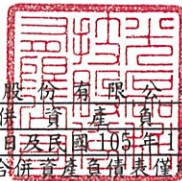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81020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5 月 1 1 日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3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20,264	31	\$ 3,143,617	29	\$ 4,015,700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492,758	5	491,089	5	626,388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9,119	-	25,712	-	9,5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653,076	15	1,494,723	14	1,446,187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2,140	1	128,348	1	124,20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0,247	-	11,383	-	12,459	-
130X	存貨	六(五)	1,142,233	11	1,361,514	13	1,170,993	10
1410	預付款項		23,324	-	34,056	-	45,480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九)	-	-	-	-	96,45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5,217	-	26,123	-	27,67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818,378</u>	<u>63</u>	<u>6,716,565</u>	<u>62</u>	<u>7,575,060</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08,824	8	913,351	8	626,79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256	-	1,202	-	436,04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八	2,948,175	27	2,985,178	28	3,061,975	26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0,575	-	9,313	-	9,2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253	1	107,136	1	128,24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十七)	57,223	1	72,711	1	53,68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40,306</u>	<u>37</u>	<u>4,088,891</u>	<u>38</u>	<u>4,315,976</u>	<u>36</u>
1XXX	資產總計		<u>\$ 10,858,684</u>	<u>100</u>	<u>\$ 10,805,456</u>	<u>100</u>	<u>\$ 11,891,036</u>	<u>100</u>

(續次頁)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3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595,285	6	\$ 563,683	5	\$ 655,236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負債—流動		-	-	1,912	-	-	-
2150	應付票據		2,015	-	1,541	-	2,592	-
2170	應付帳款		593,984	5	670,212	6	611,88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6,131	2	196,483	2	228,29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594,983	5	541,159	5	550,01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7,741	1	58,427	1	96,26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1,096	-	8,705	-	8,83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二)(二十 八)	402,431	4	558,579	5	600,663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93,666</u>	<u>23</u>	<u>2,600,701</u>	<u>24</u>	<u>2,753,790</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二)、八及 九	-	-	-	-	975,173	8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42,417	-	45,163	1	49,74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25	-	8,434	-	5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946	2	237,385	2	260,63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1,888</u>	<u>2</u>	<u>290,982</u>	<u>3</u>	<u>1,285,602</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2,745,554</u>	<u>25</u>	<u>2,891,683</u>	<u>27</u>	<u>4,039,392</u>	<u>3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5,469,181	50	5,456,621	50	5,456,621	4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646,511	6	639,351	6	641,65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451,300	4	451,300	4	393,96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23,589	15	1,437,596	13	1,334,898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54,333)	-	(47,974)	-	47,65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26,699)	-	(26,699)	-	(26,69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u>8,109,549</u>	<u>75</u>	<u>7,910,195</u>	<u>73</u>	<u>7,848,091</u>	<u>6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581</u>	<u>-</u>	<u>3,578</u>	<u>-</u>	<u>3,553</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113,130</u>	<u>75</u>	<u>7,913,773</u>	<u>73</u>	<u>7,851,644</u>	<u>66</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858,684</u>	<u>100</u>	<u>\$ 10,805,456</u>	<u>100</u>	<u>\$ 11,891,03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虹東



經理人：李榮襄



會計主管：陳姻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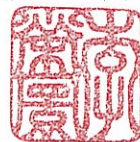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06 年 1 月 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573,014	100	\$	1,356,2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1,083,716)	(69)	(956,034)	(70)
5900 營業毛利			489,298	31		400,176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
6100 推銷費用		(31,916)	(2)	(35,645)	(2)
6200 管理費用		(123,257)	(8)	(131,91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871)	(5)	(77,26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8,044)	(15)	(244,825)	(18)
6900 營業利益			251,254	16		155,35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0,633	1		21,48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45,833)	(3)	(28,229)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6,044)	-	(10,69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281	-		3,06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963)	(2)	(14,372)	(1)
7900 稅前淨利			223,291	14		140,979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7,293)	(2)	(24,884)	(2)
8200 本期淨利		\$	185,998	12	\$	116,095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	1,607)	-	(\$	17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九)	(4,527)	(1)		20,114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九)	(227)	-		5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361)	(1)	\$	20,0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9,637	11	\$	136,096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5,993	12	\$	116,092	9
8620 非控制權益			5	-		3	-
		\$	185,998	12	\$	116,095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9,634	11	\$	136,093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3	-		3	-
		\$	179,637	11	\$	136,096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六)	\$		0.34	\$		0.2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六)	\$		0.34	\$		0.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虹東




經理人：李榮寰



會計主管：陳姻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56,621	\$ 641,656	\$ 393,962	\$ 1,218,806	\$ 4,813	\$ 22,839	(\$ 26,699)	\$ 7,711,998	\$ 3,550	\$ 7,715,548
本期淨利	-	-	-	116,092	-	-	-	116,092	3	116,0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113)	20,114	-	20,001	-	20,001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456,621</u>	<u>\$ 641,656</u>	<u>\$ 393,962</u>	<u>\$ 1,334,898</u>	<u>\$ 4,700</u>	<u>\$ 42,953</u>	<u>(\$ 26,699)</u>	<u>\$ 7,848,091</u>	<u>\$ 3,553</u>	<u>\$ 7,851,644</u>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56,621	\$ 639,351	\$ 451,300	\$ 1,437,596	\$ 3,099	(\$ 51,073)	(\$ 26,699)	\$ 7,910,195	\$ 3,578	\$ 7,913,773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六(十四) 12,560	7,160	-	-	-	-	-	19,720	-	19,720
本期淨利	-	-	-	185,993	-	-	-	185,993	5	185,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1,832)	(4,527)	-	(6,359)	(2)	(6,36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469,181</u>	<u>\$ 646,511</u>	<u>\$ 451,300</u>	<u>\$ 1,623,589</u>	<u>\$ 1,267</u>	<u>(\$ 55,600)</u>	<u>(\$ 26,699)</u>	<u>\$ 8,109,549</u>	<u>\$ 3,581</u>	<u>\$ 8,113,13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虹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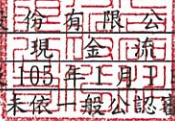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榮棠



會計主管：陳姻淑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3,291	\$ 140,9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三)	97,774	95,455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三)	3,084	3,323
土地使用權攤銷費用	六(十)	26	77
呆帳迴轉數	六(四)及七	(1,248)	(1,5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一)	(3,580)	(92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5,699	10,329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943)	(4,796)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3,480)	(14,2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281)	(3,0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9	(124)
處分投資收益	六(二十一)	-	(179)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六(七)(二十一)	(15)	(2,3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593	3,886
應收帳款		(156,058)	(9,3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74)	(15,627)
其他應收款		1,223	19,271
存貨		219,281	(26,789)
預付款項		10,732	5,091
其他流動資產		906	(1,0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88	5,8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74	2,373
應付帳款		(76,228)	1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2)	(42,168)
其他應付款		53,583	(1,715)
負債準備		207	(873)
其他流動負債		(40,048)	326,414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668)	1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5,505	488,421
收取之利息		2,856	4,829
收取之股利		13,480	14,230
支付之利息		(5,459)	(10,784)
支付之所得稅		(4,005)	(3,1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2,377	493,586

(續次頁)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7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69,999)	(70,1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215	3,15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974	(3,626)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六(八)	(4,346)	(2,6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156)	(73,1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36,649	645,636
短期借款減少		(894,267)	(906,818)
舉借長期借款		242,640	737,711
償還長期借款		(358,740)	(801,281)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9	2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六(十四)	19,72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769)	(324,75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805)	1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6,647	95,8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43,617	3,919,8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20,264	\$ 4,015,7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虹東



經理人：李榮寰



會計主管：陳姻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84年5月2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元件之製造、銷售及系統產品之研究發展、設計、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5月11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以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光磊科技 (股)公司	合眾投資(股)公司 (合眾投資)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及 註5
光磊科技 (股)公司	Opto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Opto)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2及 註5
光磊科技 (股)公司	巨鑫投資(股)公司 (巨鑫投資)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5
光磊科技 (股)公司	Source Ever Limited (Source)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
光磊科技 (股)公司	光磊科技(澳門) 有限公司 (光磊澳門)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	註3及 註5
Opto	Opto Tech (Cayman) Co., Ltd. (Cayman)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5
Opto	Opto Grand (Cayman) Co., Ltd. (Opto Grand)	投資事業	-	-	100.00	註2及 註5
Opto	Everyung Investment Ltd. (Everyung)	投資事業	50.00	50.00	50.00	註5
巨鑫投資	興華電子工業 (股)公司 (興華電子)	各種發光二極 體之生產及銷 售	99.87	99.87	99.87	"
Cayman	光磊科技 (澳門) 有限公司 (光磊澳門)	國際貿易	-	-	100.00	註3及 註5
Cayman	光普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光普電子)	研發、設計、 生產超大型平 面顯示器、光 電半導體元件 及其相關應用 產品，無線低 功率對講機及 其相關元件之 銷售並提供相 關的技術和售 後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4及 註5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興華電子	Bright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Ltd. (Bright)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5
Bright	Everyung Investment Ltd. (Everyung)	投資事業	50.00	50.00	50.00	"
Everyung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紹興歐柏斯)	發光二極管及數碼管等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註 1：合眾投資自民國 87 年至 89 年間陸續買進持有光磊科技(股)公司發行之普通股計 1,107 仟股，約占光磊科技(股)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 0.2%。

註 2：Opto Grand(Cayman) Co., Ltd. (Opto Grand)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解散並透過 Opto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Opto)匯回股款至光磊科技(股)公司。

註 3：原由 Opto Tech (Cayman) Co., Ltd. 持有光磊澳門轉由光磊科技(股)公司持有其股份。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大陸子公司-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作業，刻正辦理清算程序中。

註 5：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本集團取得或使用集團資產及清償集團負債之能力所受之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9	\$ 532	\$ 54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68,964	838,458	1,161,015
定期存款	1,779,381	1,603,621	2,634,137
約當現金-附買回公債	771,400	701,006	220,000
合計	<u>\$ 3,320,264</u>	<u>\$ 3,143,617</u>	<u>\$ 4,015,70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土地及宿舍租約保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共計\$20,860，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	\$ 485,000	\$ 485,000	\$ 62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國內基金	6,487	6,089	6,062
遠期外匯	1,271	-	326
合計	<u>\$ 492,758</u>	<u>\$ 491,089</u>	<u>\$ 626,3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遠期外匯	\$ -	\$ 1,912	\$ -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3,580 及\$926。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3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u>3,000仟元</u>	106.3.1~106.4.18
105年12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u>7,000仟元</u>	105.11.06~106.2.21
105年3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u>1,000仟元</u>	105.03.25~105.04.26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新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6,258	\$ 386,258	\$ 11,988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571,857</u>	<u>571,857</u>	<u>571,857</u>
小計	958,115	958,115	583,8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49,291</u>)	(<u>44,764</u>)	<u>42,953</u>
合計	<u>\$ 908,824</u>	<u>\$ 913,351</u>	<u>\$ 626,798</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527)及\$20,114。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起對光頡科技(股)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力，故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19,844	\$ 1,563,786	\$ 1,546,318
減：備抵呆帳	(<u>66,768</u>)	(<u>69,063</u>)	(<u>100,131</u>)
	<u>\$ 1,653,076</u>	<u>\$ 1,494,723</u>	<u>\$ 1,446,18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80天內	\$ 81,789	\$ 91,849	\$ 79,783
181~365天	1,260	1,948	13,066
366天以上	9,569	24,066	46,135
	<u>\$ 92,618</u>	<u>\$ 117,863</u>	<u>\$ 138,98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已個別評估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939、\$1,065 及 \$45,04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3月31日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 1,065	\$ 67,998	\$ 69,063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26)	(304)	(430)
匯率影響數	-	(1,865)	(1,865)
期末餘額	<u>\$ 939</u>	<u>\$ 65,829</u>	<u>\$ 66,768</u>
	105年3月31日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 46,713	\$ 54,398	\$ 101,11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03	103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305)	(30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 (617)	-	(617)
之款項			
匯率影響數	(1,056)	895	(161)
期末餘額	<u>\$ 45,040</u>	<u>\$ 55,091</u>	<u>\$ 100,131</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6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6,801	(\$ 225,473)	\$ 181,328
物料	216,438	(16,252)	200,186
在製品	413,814	(46,225)	367,589
半成品	134,862	(60,576)	74,286
製成品	376,595	(57,751)	318,844
合計	<u>\$ 1,548,510</u>	<u>(\$ 406,277)</u>	<u>\$ 1,142,23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29,702	(\$ 218,083)	\$ 211,619
物料	239,603	(18,425)	221,178
在製品	492,396	(45,947)	446,449
半成品	206,741	(62,369)	144,372
製成品	395,726	(57,830)	337,896
合計	<u>\$ 1,764,168</u>	<u>(\$ 402,654)</u>	<u>\$ 1,361,514</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16,927	(\$ 248,025)	\$ 268,902
物料	199,853	(22,031)	177,822
在製品	325,304	(16,519)	308,785
半成品	208,908	(87,438)	121,470
製成品	350,238	(56,224)	294,014
合計	<u>\$ 1,601,230</u>	<u>(\$ 430,237)</u>	<u>\$ 1,170,99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77,262	\$ 997,99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454	(41,964)
	<u>\$ 1,083,716</u>	<u>\$ 956,034</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因產品價格上升、低單價產品庫存量下降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1,202	\$ 432,9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281	3,068	
其他權益變動(附註六(十九))	(227)	59	
3月31日	<u>\$ 4,256</u>	<u>\$ 436,042</u>	

關聯企業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光頤科技(股)公司	\$ -	\$ -	\$ 436,042
VML TECHNOLOGIES B.V.	4,256	1,202	-
	<u>\$ 4,256</u>	<u>\$ 1,202</u>	<u>\$ 436,042</u>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光頡科技(股)公司</u>	
	<u>105年3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898,701
非流動資產		1,384,033
流動負債	(669,718)
非流動負債	(92,978)
淨資產總額	\$	<u>2,520,038</u>
	<u>光頡科技(股)公司</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收入	\$	401,56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8,00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18,322</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u>-</u>

2. 本集團投資光頡科技(股)公司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為\$508,796。
3. 本集團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光頡科技(股)公司綜合持股為 17.30%，持股比例未超過 20%，因對該公司持股為最高者且佔有該公司二席董事，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惟自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股票交割後之綜合持股比率為 12.86%，且已辭任二席董事，於完成前述交易後，已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按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重衡量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2 日與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風華高科」)簽署應賣協議書，將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光頡科技(股)公司股份共計 20,311 仟股參與公開收購，風華高科預計將以每股 29.8 元之收購價格，以公開收購方式取得光頡科技(股)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 35%~40%股份。

本集團所持有之應賣股份，將於風華高科或指定之人對光頡科技(股)公司股份進行公開收購時，於法令許可之範圍內，依據應賣協議書所定之條件應賣及出售應賣股份予風華高科，本集團與風華高科約定如下：

- (1) 股東應賣股數如於公開收購期間未達到預定收購數量，本集團並無依照本協議書完成交割之義務。
- (2) 如股東應賣之股份數量達到最低收購數量，但未超過預定收購數量時，風華高科將向本集團購買全數應賣股份。
- (3) 如股東應賣之股份數量超過預定收購數量時，風華高科將按同一比例向所有應賣人收購(亦即本集團應賣股份並非全數賣出)。

風華高科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

函，並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公開收購期間屆滿，股東應賣之股份超過預定收購數量，本集團依比例出售計 5,223 仟股，此交易業已完成。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污染防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019,203	\$ 5,008,102	\$ 1,044,489	\$ 655,617	\$ 10,227	\$ 67,582	\$ 1,786,569	\$ 128,924	\$ 10,720,713
累計折舊	(964,073)	(3,818,898)	(901,013)	(567,712)	(7,389)	(58,322)	(1,409,791)	-	(7,727,198)
累計減損	(59)	(7,866)	-	-	(63)	(205)	(144)	-	(8,337)
	<u>\$ 1,055,071</u>	<u>\$ 1,181,338</u>	<u>\$ 143,476</u>	<u>\$ 87,905</u>	<u>\$ 2,775</u>	<u>\$ 9,055</u>	<u>\$ 376,634</u>	<u>\$ 128,924</u>	<u>\$ 2,985,178</u>
106年									
1月1日	\$ 1,055,071	\$ 1,181,338	\$ 143,476	\$ 87,905	\$ 2,775	\$ 9,055	\$ 376,634	\$ 128,924	\$ 2,985,178
增添	1,260	14,782	8,222	195	220	385	2,950	41,985	69,999
處分	-	(22)	-	-	(201)	(11)	-	-	(234)
重分類	1,500	37,194	3,424	329	-	-	25,445	(67,892)	-
折舊費用	(15,333)	(62,106)	(4,632)	(2,476)	(232)	(1,007)	(11,988)	-	(97,774)
減損迴轉利益	-	3	-	-	-	12	-	-	15
淨兌換差額	(6,832)	(2,111)	-	-	(36)	(29)	(1)	-	(9,009)
3月31日	<u>\$ 1,035,666</u>	<u>\$ 1,169,078</u>	<u>\$ 150,490</u>	<u>\$ 85,953</u>	<u>\$ 2,526</u>	<u>\$ 8,405</u>	<u>\$ 393,040</u>	<u>\$ 103,017</u>	<u>\$ 2,948,175</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2,010,038	\$ 5,049,956	\$ 1,056,135	\$ 656,141	\$ 10,036	\$ 67,139	\$ 1,814,953	\$ 103,017	\$ 10,767,415
累計折舊	(974,313)	(3,873,069)	(905,645)	(570,188)	(7,447)	(58,564)	(1,421,772)	-	(7,810,998)
累計減損	(59)	(7,809)	-	-	(63)	(170)	(141)	-	(8,242)
	<u>\$ 1,035,666</u>	<u>\$ 1,169,078</u>	<u>\$ 150,490</u>	<u>\$ 85,953</u>	<u>\$ 2,526</u>	<u>\$ 8,405</u>	<u>\$ 393,040</u>	<u>\$ 103,017</u>	<u>\$ 2,948,175</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污染防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143,278	\$ 4,744,375	\$ 1,046,673	\$ 643,988	\$ 10,394	\$ 79,071	\$ 1,774,667	\$ 231,135	\$ 10,673,581
累計折舊	(971,351)	(3,608,716)	(905,449)	(559,206)	(6,757)	(64,490)	(1,394,058)	-	(7,510,027)
累計減損	(59)	(11,495)	(1,510)	-	(63)	(1,480)	(2,188)	-	(16,795)
	<u>\$ 1,171,868</u>	<u>\$ 1,124,164</u>	<u>\$ 139,714</u>	<u>\$ 84,782</u>	<u>\$ 3,574</u>	<u>\$ 13,101</u>	<u>\$ 378,421</u>	<u>\$ 231,135</u>	<u>\$ 3,146,759</u>
105年									
1月1日	\$ 1,171,868	\$ 1,124,164	\$ 139,714	\$ 84,782	\$ 3,574	\$ 13,101	\$ 378,421	\$ 231,135	\$ 3,146,759
增添	1,450	14,455	3,616	902	-	132	5,953	43,676	70,184
處分	-	(2,966)	-	-	-	(43)	(21)	-	(3,030)
重分類	8,210	75,664	1,125	-	236	-	19,246	(104,481)	-
重分類至待出售	(56,098)	-	(1,275)	-	-	-	(199)	-	(57,572)
非流動資產									
折舊費用	(16,595)	(60,087)	(3,717)	(2,063)	(265)	(1,050)	(11,678)	-	(95,455)
減損迴轉利益	-	784	1,290	-	-	43	223	-	2,340
淨兌換差額	(1,007)	(217)	(14)	-	(51)	42	(4)	-	(1,251)
3月31日	<u>\$ 1,107,828</u>	<u>\$ 1,151,797</u>	<u>\$ 140,739</u>	<u>\$ 83,621</u>	<u>\$ 3,494</u>	<u>\$ 12,225</u>	<u>\$ 391,941</u>	<u>\$ 170,330</u>	<u>\$ 3,061,975</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2,033,559	\$ 4,825,305	\$ 1,038,591	\$ 644,890	\$ 10,617	\$ 76,426	\$ 1,795,894	\$ 170,330	\$ 10,595,612
累計折舊	(925,672)	(3,663,258)	(897,626)	(561,269)	(7,060)	(62,977)	(1,402,030)	-	(7,519,892)
累計減損	(59)	(10,250)	(226)	-	(63)	(1,224)	(1,923)	-	(13,745)
	<u>\$ 1,107,828</u>	<u>\$ 1,151,797</u>	<u>\$ 140,739</u>	<u>\$ 83,621</u>	<u>\$ 3,494</u>	<u>\$ 12,225</u>	<u>\$ 391,941</u>	<u>\$ 170,330</u>	<u>\$ 3,061,975</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本化金額	\$ 69	\$ 291
資本化利率區間	0.21%~0.27%	0.54%~0.64%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有關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33,543
累計攤銷	(24,230)
	\$	<u>9,313</u>
106年		
1月1日	\$	9,313
增添		4,346
攤銷費用	(3,084)
3月31日	\$	<u>10,575</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23,939
累計攤銷	(13,364)
	\$	<u>10,575</u>
		<u>電腦軟體成本</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33,799
累計攤銷	(23,417)
累計減損	(450)
	\$	<u>9,932</u>
105年		
1月1日	\$	9,932
增添		2,623
攤銷費用	(3,323)
3月31日	\$	<u>9,232</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26,363
累計攤銷	(16,683)
累計減損	(448)
	\$	<u>9,232</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營業成本	\$ 1,077	\$ 929
推銷費用	176	200
管理費用	1,179	1,545
研究發展費用	<u>652</u>	<u>649</u>
合計	<u>\$ 3,084</u>	<u>\$ 3,323</u>

(九)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 -	\$ -	\$ 57,572
機器設備	-	-	28,572
土地使用權	-	-	10,309
	<u>\$ -</u>	<u>\$ -</u>	<u>\$ 96,453</u>

1. 本集團於本次應賣所持有採權益法認列之光頡科技(股)公司股份後，將預計交割之股數依帳面價值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六(六)之說明，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05 年 7 月完成，處分價款計\$155,178 及處分利益為\$41,698。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2 月以競標拍賣方式完成子公司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廠房及土地使用權出售予非關係人，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完成，處分價款計\$178,240 及處分利益為\$109,939。
3.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2 月與曜凌光電(股)公司簽訂設備買賣合約，並取得訂金款，故將相關之設備轉列為待出售處分資產，該項交易業已於民國 105 年 4 月完成，處分價款計\$28,572 及處分利益為\$0。

(十) 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u>\$ 3,711</u>	<u>\$ 3,914</u>	<u>\$ 4,302</u>

本集團係簽訂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期至西元 2053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之攤提金額為 \$ 26 及 \$ 77。

(十一)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595,285</u>	<u>\$ 563,683</u>	<u>\$ 655,236</u>
借款利率區間	<u>0.59%~7.20%</u>	<u>0.54%~7.20%</u>	<u>0.58%~7.20%</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貸款總額度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106年3月31日
合作金庫商銀等10家	\$2,000,000	101.12.06~	1.9239%~	
金融機構聯貸		106.12.06	2.5370%	\$ 303,8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303,800</u>)
				<u>\$ -</u>

借款性質	貸款總額度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105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商銀等10家	\$2,000,000	101.12.06~	1.5082%~	
金融機構聯貸		106.12.06	2.2650%	\$ 419,9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419,900</u>)
				<u>\$ -</u>

借款性質	貸款總額度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105年3月31日
合作金庫商銀等10家	\$2,000,000	101.12.06~	1.5082%~	
金融機構聯貸		106.12.06	1.9166%	\$ 1,175,17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200,000</u>)
				<u>\$ 975,173</u>

1.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等 10 家金融機構所簽訂之聯貸合約規定，於聯貸存續期間內需維持每半年度財務報表之特定財務比率請詳附註九。
2. 上述擔保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名稱及帳面價值請詳附註八。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興華電子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興華電子按月就薪資總額 3.74%及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惟子公司興華電子依新北市政府新北府勞條字第 1041242975 號函核准自民國 104 年 7 月起至 105 年 6 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本公司及興華電子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興華電子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55 及 \$2,840。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0,549。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興華電子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興華電子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光普電子及紹興歐柏斯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20%、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734 及 \$9,430。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 8 月 9 日訂定「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並於民國 99 年 8 月 26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 仟單位，每單位皆可認購 1 股，其認股價格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與普通股面額孰高者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7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6年		105年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755	\$ 15.7	10,920	\$ 17.2
本期行使	(1,256)	15.7	-	-
本期逾期失效	(127)	-	(35)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9,372</u>	15.7	<u>10,885</u>	17.2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9,370</u>	15.7	<u>10,863</u>	17.2

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5.57 元。

3.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06年3月31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剩餘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數量	行使價格(元)
9,372	0.75	\$ 15.70	9,370	\$ 15.70

105年3月31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剩餘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數量	行使價格(元)	
10,885	1.75	\$ 17.2	10,863	\$	17.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核准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其認股權價格自同年 7 月 21 日起由 17.2 元調整為 15.7 元，另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核准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其認股價格自同年 7 月 27 日起由 18.4 元調整為 17.2 元。

(十五) 負債準備

	保固
106年1月1日餘額	\$ 53,86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88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678)
兌換差額	(561)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53,513</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流動	<u>\$ 11,096</u>	<u>\$ 8,705</u>	<u>\$ 8,837</u>
非流動	<u>\$ 42,417</u>	<u>\$ 45,163</u>	<u>\$ 49,742</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LED 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六) 股本

-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0，分為 1,0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469,181，分為 546,91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544,555	544,555
員工執行認股權(註)	<u>1,256</u>	<u>-</u>
3月31日	<u>545,811</u>	<u>544,555</u>

註：尚在辦理變更登記程序中。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辦理現金減資新台幣 1,091,562 仟元，銷除股份 109,156 仟股，現金減資比率約為 20%，此減資案尚待股東會通過。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單位：仟股)

		106年3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子公司-合眾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	1,107	\$ 26,699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子公司-合眾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	1,107	\$ 26,699
		105年3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子公司-合眾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	1,107	\$ 26,699

(2)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份，於未轉讓前股份無表決權。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分配如下：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2) 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金額達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止。

(3) 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4) 餘作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基於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得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依公司成長率及資本支出情形，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50% 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

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473		\$ 57,338	
特別盈餘公積	59,227		-	
現金股利	<u>654,795</u>	\$ 1.20	<u>545,662</u>	\$ 1.00
合計	<u>\$ 799,495</u>		<u>\$ 603,000</u>	

前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尚待民國 106 年股東會決議。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06年1月1日	\$ 3,099	(\$ 51,073)	(\$ 47,9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集團	-	(4,527)	(4,527)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1,605)	-	(1,605)
-關聯企業	(227)	-	(227)
106年3月31日	<u>\$ 1,267</u>	<u>(\$ 55,600)</u>	<u>(\$ 54,333)</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05年1月1日	\$ 4,813	\$ 22,839	\$ 27,6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集團	-	20,114	20,1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172)	-	(172)
-關聯企業	59	-	59
105年3月31日	<u>\$ 4,700</u>	<u>\$ 42,953</u>	<u>\$ 47,653</u>

(二十)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409	\$ 405
股利收入	13,480	14,23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982	4,384
附買回債券利息	551	300
其他利息收入	410	112
什項收入	3,801	2,056
合計	<u>\$ 20,633</u>	<u>\$ 21,487</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3,580	\$ 926
淨外幣兌換損失	(48,033)	(31,5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19)	124
處分投資利益	-	179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5	2,340
其他損失	(1,376)	(227)
合計	<u>(\$ 45,833)</u>	<u>(\$ 28,229)</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5,768	\$ 10,62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69)	(291)
	5,699	10,329
其他財務成本	345	369
合計	<u>\$ 6,044</u>	<u>\$ 10,698</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332,815	\$ 319,3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7,774	95,45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084	3,323
合計	<u>\$ 433,673</u>	<u>\$ 418,101</u>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291,405	\$ 280,632
勞健保費用	21,879	20,778
退休金費用	12,789	12,270
其他用人費用	6,742	5,643
	<u>\$ 332,815</u>	<u>\$ 319,323</u>

1. 依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0%~15%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作為董監事酬勞，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1,866 及 \$29,46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955 及 \$7,61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22,774 及董監事酬勞 \$40,925 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320	\$ 26,731
放棄境外所得扣繳抵繳數	<u>-</u>	<u>487</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3,320</u>	<u>27,21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6,027)</u>	<u>(2,334)</u>
所得稅費用	<u>\$ 37,293</u>	<u>\$ 24,884</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u>\$ 1,623,589</u>	<u>\$ 1,437,596</u>	<u>\$ 1,334,898</u>

4.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2,286、\$99,179 及 \$29,892，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6.94% 及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8.61%。

(二十六) 每股盈餘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加權平均流通		
	<u>稅後金額</u>	<u>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85,993	544,804	<u>\$ 0.34</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007	
員工酬勞	-	9,0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85,993	554,843	<u>\$ 0.34</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轉換為普通股之股數 1,256 仟股，自期初轉換日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尚未轉換之員工認股權具反稀釋效果，不予以列入計算。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加權平均流通		
	<u>稅後金額</u>	<u>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16,092	544,555	<u>\$ 0.2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18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16,092	555,742	<u>\$ 0.21</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員工認股權證具反稀釋效果，不予以列入計算。

(二十七) 營業租賃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土地(租期自民國 86 年至 126 年)，以及

興華電子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4,797 及\$4,71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7,638	\$ 18,188	\$ 18,22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71,425	71,425	22,112
超過5年	175,739	178,510	29,771
	<u>\$ 264,802</u>	<u>\$ 268,123</u>	<u>\$ 70,111</u>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303,800</u>	<u>\$ 200,0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u>	<u>\$ 57,572</u>
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轉列待出 售非流動資產	<u>\$ -</u>	<u>\$ 10,30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信越光電(股)公司(信越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巨錄科技(股)公司(巨錄科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灣日亞化學(股)公司(台灣日亞)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日亞化學)	該公司為台灣日亞之母公司
VML TECHNOLOGIES B.V.	該公司為合眾投資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34,148	\$ 78
- 其他關係人	<u>111,724</u>	<u>112,104</u>
合計	<u>\$ 145,872</u>	<u>\$ 112,182</u>

上述銷貨價格與一般之銷貨價格無重大差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關係人授信期間均為 66~136 天，一般客戶平均之授信期間均為 90~150 天。

2. 進貨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 -	\$ 215
- 其他關係人		
台灣日亞	49,440	87,473
其他	<u>67,414</u>	<u>44,290</u>
合計	<u>\$ 116,854</u>	<u>\$ 131,978</u>

上列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重大差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關係人平均付款期間均為 60~120 天，一般廠商平均付款期間均為 90~120 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關聯企業	\$ 2,751	\$ 11,799	\$ -
- 其他關係人	129,389	117,367	124,207
減：備抵呆帳	<u>-</u>	<u>(818)</u>	<u>-</u>
合計	<u>\$ 132,140</u>	<u>\$ 128,348</u>	<u>\$ 124,207</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 關聯企業	\$ -	\$ -	\$ 840
- 其他關係人			
台灣日亞	124,937	147,166	174,045
其他	<u>71,194</u>	<u>49,317</u>	<u>53,407</u>
合計	<u>\$ 196,131</u>	<u>\$ 196,483</u>	<u>\$ 228,292</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27,081	\$ 26,660
退職後福利	<u>114</u>	<u>186</u>
總計	<u>\$ 27,195</u>	<u>\$ 26,84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對象	種類
受限制資產-定存單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20,860	\$ 20,860	\$ 20,860	彰化商業銀行	土地及宿舍租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作金庫商銀等10家金融機構聯貸	長期借款
	<u>773,163</u>	<u>782,443</u>	<u>807,763</u>		
	<u>\$ 794,023</u>	<u>\$ 803,303</u>	<u>\$ 828,62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外由銀行保證金額如下：

保證機構	性質	金額
彰化商業銀行	關稅記帳保證	\$ 14,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3,54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7,66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1,768
		<u>\$ 26,975</u>

2.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金額(仟元)
NTD	22,414
JPY	11,035
USD	667

3.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4.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商銀等 10 家金融機構所簽訂之聯合貸款合約中，本公司承諾每半年度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五十億元，如未能符合前開財務比率條件與標準者，應以合約約定方式改善及調整利率條件，如未能於下一受檢日完成改善，則視為違反「主要承諾事項」之財務比率限制及承諾。

5.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興華電子因銀行借款、進貨履約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等事項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6,349,710 及 \$6,289,879。

6.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為 \$19,20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42.54%)、(37.54%)及(38.57%)。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所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未實現 兌換(損)益
<u>(外幣：功能性貨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070	30.28	\$ 1,516,120	1%	\$ 15,161	\$ -	(\$ 47,660)
日幣：新台幣	445,035	0.2693	119,848	1%	1,198	-	(3,284)
人民幣：新台幣	18,890	4.382	82,776	1%	828	-	(2,866)
美金：人民幣(註)	1,603	6.8822	48,619	1%	486	-	(1,770)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118	30.38	\$ 884,605	1%	(\$ 8,846)	\$ -	\$ 27,443
日幣：新台幣	529,102	0.2733	144,604	1%	(1,446)	-	2,817
美金：人民幣(註)	25	6.8822	758	1%	(8)	-	(919)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105年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未實現 兌換(損)益
<u>(外幣：功能性貨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476	32.20	\$ 1,625,327	1%	\$ 16,253	\$ -	\$ 27,137
日幣：新台幣	624,071	0.2736	170,746	1%	1,707	-	(12,031)
人民幣：新台幣	17,919	4.5920	82,284	1%	823	-	(1,079)
美金：人民幣(註)	1,677	6.9851	54,083	1%	541	-	726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879	32.30	\$ 1,029,692	1%(\$	10,297)	\$ -	(\$ 16,605)
日幣：新台幣	615,752	0.2776	170,933	1%(1,709)	-	13,959
美金：人民幣(註)	33	6.9851	1,064	1%(11)	-	(55)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105年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未實現 兌換(損)益
<u>(外幣：功能性貨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7,566	32.135	\$ 2,171,233	1%	\$ 21,712	\$ -	(\$ 35,788)
日幣：新台幣	617,443	0.2843	175,539	1%	1,755	-	(2,059)
美金：人民幣(註)	818	6.4733	26,327	1%	263	-	329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380	32.235	\$ 947,064	1%	(\$ 9,471)	\$ -	\$ 18,959
日幣：新台幣	668,080	0.2883	192,607	1%	(1,926)	-	(5,825)
美金：人民幣(註)	3,028	6.4733	97,456	1%	(975)	-	341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國內基金價格上升或下跌 5%，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20% 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4,574 及 \$31,303；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21,512 及 \$69,149。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計價。
-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30 及 \$2,43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由於本集團交易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總額佔本集團應收帳款總額為 75%、70% 及 6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u>1年以下</u>	<u>1~2年</u>	<u>2~3年</u>	<u>3~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95,285	\$ -	\$ -	\$ -	\$ -
應付票據	2,015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790,115	-	-	-	-
其他應付款	594,983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308,441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1年以下</u>	<u>1~2年</u>	<u>2~3年</u>	<u>3~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63,683	\$ -	\$ -	\$ -	\$ -
應付票據	1,541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866,695	-	-	-	-
其他應付款	541,159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427,279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3月31日	<u>1年以下</u>	<u>1~2年</u>	<u>2~3年</u>	<u>3~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655,236	\$ -	\$ -	\$ -	\$ -
應付票據	2,592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840,176	-	-	-	-
其他應付款	550,017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219,656	986,450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操作之衍生金融負債為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民國106年3月31日、105年12月31日及105年3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基金	\$ 491,487	\$ -	\$ -	\$ 491,487
遠期外匯	-	1,271	-	1,2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306,290</u>	<u>-</u>	<u>602,534</u>	<u>908,824</u>
合計	<u>\$ 797,777</u>	<u>\$ 1,271</u>	<u>\$ 602,534</u>	<u>\$ 1,401,582</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	\$ 491,089	\$ -	\$ -	\$ 491,0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10,817	-	602,534	913,351
合計	<u>\$ 801,906</u>	<u>\$ -</u>	<u>\$ 602,534</u>	<u>\$ 1,404,440</u>

10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	\$ 626,062	\$ -	\$ -	\$ 626,062
遠期外匯交易	-	326	-	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4,690	-	562,108	626,798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註)	96,453	-	-	96,453
合計	<u>\$ 787,205</u>	<u>\$ 326</u>	<u>\$ 562,108</u>	<u>\$ 1,349,639</u>

註：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規定，當待出售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價值時，須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屬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屬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4) 本集團之待處分資產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對營收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

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權益證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1月1日(3月31日)	\$ 602,534	\$ 562,108

註：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602,53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59-0.79 27.9%~ 30.6%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602,53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59-0.79 27.9%~ 30.6%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5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562,10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62-1.12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8%-37%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	10.74%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36.00%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 5%	\$ -	\$ -	\$ 9,307	(\$ 9,307)
		105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 5%	\$ -	\$ -	\$ 13,764	(\$13,7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訊: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半導體事業群	系統事業群	封裝事業群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20,308	\$ 472,230	\$ 75,638	\$ 4,838	\$1,573,014
部門損益	\$ 182,010	\$ 67,452	\$ 3,654	(\$29,825)	\$ 223,291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半導體事業群	系統事業群	封裝事業群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973,827	\$ 308,886	\$ 73,497	\$ -	\$1,356,210
部門損益	\$ 152,458	\$ 16,352	(\$ 12,926)	(\$14,905)	\$ 140,979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損益，與損益表內之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5)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光普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06,054	\$ 75,700	\$ 66,616	2.06294%	2	\$ -	償還借款	\$ -	無	\$ -	\$ 810,955	\$ 3,243,820	
1	興華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紹興歐柏斯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171	35,288	35,288	-	1	185,142	無	-	無	-	185,142	22,241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金額為限；另與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本公司總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金額為限；另子公司總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金額為限。

註5：本公司之孫公司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資金貸與曾曾孫公司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時，並未有資金貸與金額超限之情事，惟因近年來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營運績效不佳，淨值減少，致本期資金貸與金額超限，已訂定改善計劃及按季公告執行情形。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0	本公司	興華電子工業(股) 公司	3	\$ 1,621,910	\$ 79,690	\$ 79,114	\$ 45,000	-	0.98%	\$ 4,054,775	Y	N	N	-
0	本公司	紹興歐柏斯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3	1,621,910	193,800	182,280	151,530	-	2.25%	4,054,775	Y	N	Y	-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依本公司之對外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其累積對外背書保證之責任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額之50%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責任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1. $\$8,109,549 \text{仟元} \times 20\% = \$1,621,910 \text{仟元}$ 。
2. $\$8,109,549 \text{仟元} \times 50\% = \$4,054,775 \text{仟元}$ 。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AXT,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100	\$ -	-	\$ -	註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該公司為台灣日亞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416,362	0.45	416,362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光頡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826,994	138,587	5.82	138,587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陸竹開發(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51,625	126,779	6.38	126,779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巨錄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94,000	33,889	19.00	33,889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信越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5,504	10.00	25,504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鼎益鑫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	16.67	-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股票	Action Media Technologies,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	-	1.96	-	無
合眾投資(股)公司	股票	光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7,276	19,876	0.20	19,876	無
合眾投資(股)公司	股票	光頡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2,120	48,560	2.04	48,560	無
巨鑫投資(股)公司	股票	光頡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869,120	119,143	5.00	119,143	無
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	餘姚市金米薩節能科技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00	-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98,741	81,102	不適用	81,102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6,301	91,301	不適用	91,301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8,043	45,555	不適用	45,555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33,683	70,717	不適用	70,717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5,397	10,163	不適用	10,163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4,826	20,297	不適用	20,297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88,555	50,800	不適用	50,800	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55,704	\$ 81,197	不適用	\$ 81,197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700	30,190	不適用	30,190	無
光磊科技(股)公司	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2,329	10,165	不適用	10,165	無

註：本公司持有AXT, Inc. 之股數124仟股係屬特別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光磊科技(股)公司	信越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貨	\$ 111,609	7.32%	90天	"	-	\$ 111,631	6.19%	-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6,616	-	0.61%
2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2,699	註四	0.58%
2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288	-	0.32%
3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43,669	註四	2.78%
3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42,725	註四	0.3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售單價與一般公司相當，關係人授信期間為30-85天。

註五：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光磊科技(股)公司	信越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11,631	4.50	\$ -	-	\$ 38,501	\$ -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光磊科技(股)公司	Opto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443,110	\$ 443,110	14,000,000	100.00	(\$ 10,253)	(\$ 4,070)	(\$ 4,070)	子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合眾投資(股)公司	台灣	投資事業	310,300	310,300	6,494,000	100.00	165,704	7,836	3,406	子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巨鑫投資(股)公司	台灣	投資事業	125,687	125,687	12,568,706	100.00	259,993	3,657	3,657	子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Source Ever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	5,725	5,725	200,001	100.00	1,830	(116)	(116)	子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光磊科技(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國際貿易	4,096	4,096	-	100.00	16,671	(615)	(615)	子公司
合眾投資(股)公司	VML TECHNOLOGIES B. V.	荷蘭	系統產品設計製造	37,436	37,436	6,000	25.00	4,256	13,123	3,2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巨鑫投資(股)公司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積體電路、電子電話機、照相機及各種電腦週邊設備、薄膜式按鍵等電子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50,170	50,170	4,993,562	99.87	107,623	3,644	3,640	孫公司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	Bright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171,332	171,332	5,100,000	100.00	(3,942)	(273)	2,609	曾孫公司
Bright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Ltd.	Everyung Investment Ltd.	薩摩亞	投資事業	168,421	168,421	5,000,000	50.00	30,538	20	10	曾曾孫公司
Opto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Opto Tech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94,360	294,360	9,000,000	100.00	(45,730)	(3,746)	(3,746)	孫公司
Opto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Everyung Investment Ltd.	薩摩亞	投資事業	148,910	148,910	5,000,000	50.00	30,538	20	10	曾曾孫公司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生產超大型平面顯示器、光電半導體元件及其相關應用產品，無線低功率對講機及其相關元件之銷售並提供相關的技術和售後服務	\$ 294,708	(2)	\$ 294,708	\$ -	\$ -	\$ 294,708	(\$ 3,202)	100%	(\$ 3,202)	(\$ 54,315)	\$ -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及發光數碼管等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317,341	(2)	317,341	-	-	317,341	20	99.94%	20	61,077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即Opto Tech (Cayman) Co., Ltd. 投資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 Everyung Investment Ltd. 投資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依間接加權持股比例認列。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光磊科技(股)公司	\$ 612,049	\$ 612,557	\$ 4,865,729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306,054	\$ 75,700	2.06294%	\$ 406	無
紹興歐柏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817	0.12%	-	-	2,608	0.15	182,280	銀行授信額 度保證	38,171	35,288	-	-	無